

2025 年度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
区）分局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3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5
第五部分 附件	3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和公安机关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各项公安工作部署，组织指挥并实施本地区公安工作。

（一）维护政治稳定和社会安定。

（二）查处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刑事案件、经济犯罪和毒品犯罪案件以及各类重大事件、治安案件和灾害事故。

（三）加强治安和交通管理，建立巡逻防范体系。

（四）指导派出所规范化建设、社区警务建设、基层治保会、人口管理、群防群治、服务群众等基层基础业务。

（五）做好法律指导和监督以及计算机通信和网络安全监察。

（六）负责公安队伍管理和后勤保障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5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单位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决策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工作部署，以加强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为重要抓手，紧紧围绕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总任务，以服务党委政府工作大局为着力点，全面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公安工作会议部署

要求。紧扣省厅党委“1488”总体思路和 75 项年度重点工作、22 项质态监测指标，围绕落实中心工作，忠诚履职、尽心尽责、担当作为，圆满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聚焦政治建设，在对党忠诚上达到新高度。分局党委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公安工作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一是理论武装持续深化。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全面落实

“2451”学习机制，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年内，分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 15 次、集中交流 8 次，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 96 场次，专题学习交流研讨 72 次，讲授党课 10 场次，开展警示教育 25 场，全警对党忠诚的思想根基夯实打牢。二是政治规矩严格执行。将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作为锤炼党性、改进作风的重要契机，党委班子成员带头学习规定、带头查摆问题、带头整改落实。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修订班子成员自觉维护班子团结，相互支持、密切配合，形成了心齐气顺、风正劲足的良好局面。策划主题宣传活动 8 场。大力弘扬公安英模精神，年内共有 4 个集体、65 名个人受到上级表扬奖励，营造了崇尚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

二、分局党委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始终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坚持“双确保、双统筹、双调度、双复盘”的“四个双”工作思路，坚决做好安保警卫，年内圆满完成 71 场等级警卫任务，88 场重大活动、重要节日、敏感节点安保维稳任务，确保绝对安全。

三、聚焦主责主业，在打击犯罪上取得新战果。分局党委坚持社会治安形势态势走势常态化分析机制，准确把握社会治安规律特点，对盗抢骗、

黄赌毒等群众身边的突出违法犯罪坚持快查快办、快侦快破。一是整体打击效能实现新突破。在“1+2+N”现代警务运行机制体系的整体牵引下，全面整合刑侦等职能，依托系统平台全时段、全周期支撑派出所警情处置，赋能快侦快破盗窃案件、诈骗案件等，实现打击治理更加精准。2025 年分局刑事立案、群众财损数实现“双下降”，百警立案数、破案数、抓获数、逮捕数、起诉数、判决数均居全市第一，破案率、抓获数、起诉数升幅均居全市第一。二是突出犯罪攻坚成效突出。以“四专两合力”为引领，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实现“两降三升”（警情数、立案数分别比降 4.7%、9.7%，破案数、抓获数、涉诈资金返还数分别比升 44.4%、314.1%、172.6%，升幅居全市前列）；盗窃案件比降 36%，降幅超过全市均值；刑事案件破案率达 100%。年内“两抢”零发案，现行命案、八类暴力案件保持全破。打掉“乡霸”“市霸”恶势力集团各 1 个，带动十类涉恶案件破案率、抓获数分别比升 240%、79.5%。三是禁毒综合治理成效明显。深入开展禁毒人民战争，年内开展禁毒宣传活动 16 场次，联合辖区中小学、企业参观禁毒基地 8 次 1500 余人，开展易制毒企业专项培训宣传 7 次，在册管控人员管控措施落实率、吸毒人员戒毒三年巩固率均达 100%。加大毒品查缉打击力度，“飓风肃毒”会战攻坚有力，抓获数、查吸数分别比升 114.29%、2166.67%，打击成效位列全市 B 类单位前列。

四、聚焦立体防控，在社会治理上实现新提升。坚持以做优基层、做强基础为导向，系统构建“点上守、线上巡、面上控”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持续深化公共安全治理，推动社会治安持续向好。一是体系构建更加系统。深化运用一体化“大巡防”“三融三圈”工作法，健全完善警保融合机制，以永嘉警务站建设为支点，以开展“榕盾”系列行动、常态化“四微”行动为牵引，持续推动“最小作战单元”“最小应急单元”

建设。科学划定“1分钟自救圈、3分钟互救圈、5分钟增援圈”，全力实现街面快反、警情快处、支援快速，为动态布防、精准防控奠定坚实的体系基础。二是实战运行更加高效。以“三必一哨”建设为抓手，按照“点线面结合、专兼职联动”原则，开展定点值守、动态巡逻。整合巡特警、交警、地铁、派出所民警和635名巡防队员及义警志愿者等力量，运行316个警保联勤联动最小应急单元，优化布建88个“榕城守平安岗（点）”，设置必守点1个、必巡线2条、必巡点13个，创新“福鹰巡航”无人机勤务应用，高效有序推进地空联动的一体化“大巡防”体系建设。三是防控成效更加凸显。深化与交警融合用警，强化电动车“治违”“治堵”“治乱”措施，坚持高峰勤务护学行动，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及临水临崖涉险公共区域的安全防控。通过一体化、立体化防控体系的持续发力，路面见警率、管事率和震慑力、控制力得到最大限度提高，2025年辖区违法犯罪警情总量比降22.4%，其中盗抢、黄、赌警情分别比降16.92%、61.29%、62.36%；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总数96起、比降40%，社会治安环境得到有效净化。

五、聚焦源头治理，在化解风险上构建新格局。分局党委坚持以“保持社会和谐稳定”作为目标，坚持主动创稳、源头治理，紧盯重点领域，着力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持续深化维护社会稳定体系，推动基层治理效能持续提升。一是治理创新取得突破。积极探索基层治理新模式，分局创新的“基于五员角色转化的流动人口动态协同治理方法”成功获批国家知识产权专利。深入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因地制宜构建并持续完善分局“1+2+N”现代警务机制体系，持续推进防控中心、综治中心“双中心”融合运行。二是矛盾化解多元联动。充分发挥“矛盾纠纷数据库”支撑作用，主动加强与县级、镇级、村级综治中心的联动对接，推动各类矛

盾纠纷全方位摸排、多元化化解。年内，矛盾纠纷调解率达 99.58%。

六、聚焦服务大局，在护航发展上彰显新作为。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传统，按照“经济发展到哪里，公安工作就跟进到哪里”，自觉站位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谋划公安工作，全力护航“福建科学城”“一流大学城”“宜学宜业宜居宜游的高品质新城”建设。一是警企联动优化营商环境。因地制宜落实落细公安机关服务高质量发展 6 大方面 40 项措施，主动融入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完善“亲清榕城”护企安商服务体系。组织开展企业犯罪风险排查“扫雷”行动，全面排查辖区企业违法犯罪风险，走访清查重点企业 79 家，张贴风险提示 336 份。强化警政校企联动，在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审查协作北京中心福建分中心设立“警政协作示范点”“公安知识产权工作站”，在企业设立“经侦警务联络点”，创新制定“校·警·企智慧反诈大联盟四年规划”，持续发挥“闽台大学生三创基地警企服务站”作用，为各类市场主体和两岸同胞就业创业提供便捷、畅通、高效、优质的警务服务与法治保障。二是警校联动筑牢安全防线。持续深化“诚信进校园”活动，巩固“警校反诈联盟”，着力扩大“阳光下的守护”法治公安主题宣传品牌社会影响力，壮大“高新安 SIR 义警志愿者”队伍。联合学校、企业举办反诈辩论赛、创意作品设计大赛、警营开放日、诚信进校园宣讲等各类宣传活动超百场，覆盖师生数万人次。年内涉校电信网络诈骗警情、案件“双下降”，分别比降 8.49%、8.8%，师生识骗防骗意识明显增强；在全市率先建成派出所“反诈唤醒陪伴室”，成功预警劝阻被骗群众 61 人 765 万元。三是法治服务提升治理效能。常态化组织各警种民警进企业、进校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助力提升全社会法治素养和安全文化水平。聚焦影响企业安全感满意度的突出问题，严厉打击经济类违法犯罪，年内 16 起经侦类案件全破，并破

获年前案件 5 起，破案率同比上一年度提升 20 个百分点，以扎实的工作成效回应了人民群众的新期待。

七、聚焦队伍建设，在锻造铁军上实现新跨越。分局党委坚决扛起全面从严管党治警政治责任，对照“三个绝对”“四个铁一般”“五个始终做到”要求，系统推进教育管理、执法规范与素质强警，着力锻造一支党和人民放心的过硬公安铁军，为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提供坚强的队伍保障。一是教育管理持续从严。以贯彻《公安机关政治工作条令》为抓手，深化实施政治工作行动计划，进一步严格队伍教育管理。全面落实“2451”学习机制，分类分层级全覆盖开展政治轮训 4 期 253 人次。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制定出台分局《领导干部工作质态监测评估方案（试行）》《公安工作质态监测工作方案》及分局民警日常考核方案，推动构建以数据为导向、以实绩为核心、统一规范、高效协同的质态监测体系。修订完善分局《经费使用及内控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分局财务行为，健全完善财务制度体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执法行为规范公正。深化法治公安建设，抓实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贯彻落实，压实领导干部执法安全管理责任，严密执法办案场所安全管理，深化执法安全培训与现场执法演练。常态化整治执法突出问题，紧盯警情治理，开展接处警专项整治行动，助推黄赌警情、群众催警、投诉警情分别比降 19.44%、26.84%、37.16%。三是能力素养全面提升。深入实施新质战斗力提升工程，推进“枪酒密”突出问题专项教育整顿，严格执行“六项规定”等铁规禁令。全面加强保密工作，学习贯彻《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公安保密工作的意见》，出台分局《保密监督管理办法》，常态化开展保密检查提醒，年内未发生失泄密案事件。深入实施素质强警工程推进全警常态化练兵行动三年计划，纵深推进“五项练兵

行动”和“四个必训必考”，年内举办三长培训、青年民警轮训、政工干部培训等6期109人次，开展应急救援、心理等各类业务培训培训班10期337人次。做实爱警暖警，深化谈心谈话“暖心计划”、干部培养“青蓝计划”、典型选树“星火计划”，健全心理服务体系，用活用好公安英烈定向基金。

一年来，分局领导班子各项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清醒地认识到，对照上级的要求和同志们的期待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体现在：一是政治建设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转化运用有待深化；二是平安建设的短板和弱项亟待补齐，“双中心”还未完全实现融合并实体运转，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仍有薄弱环节，特别辖区全域警力覆盖和基础管控有待加强，“雪亮工程”等科技手段的实战应用效能有待提升，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犯罪打防压力依然巨大；三是执法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有待提高，个别执法环节仍不够精细，便民利民措施的宣传推广和落地见效还需加力，公安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有待加强；四是队伍管理的机制和方法有待完善，从严管党治警责任压力传导仍存在“温差”，常态化监督管理机制需进一步健全，队伍专业能力和实战化训练水平需与时俱进提升，科技赋能与公安业务融合需向纵深发展。

下一步，分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严格按照公安部、省市县党委政府和省厅、市局部署要求，紧扣“奋勇争先、多作贡献”主旋律，紧紧围绕“奋勇争先突破年”定位目标，聚焦“全面实施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提升工程、高水平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主线，聚力“强治理”主题，谋划实施分局公安工作“十五五”规划，

深化完善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公共安全治理、服务高质量发展“四大体系”，主动担当作为、忠诚履职尽责，以实干实效全面夯实“1+2+N”现代警务机制体系、“榕警汇治”推动高效能治理新机制、常态化榕盾“四微行动”、一体化“大巡防”“四大载体”，坚决筑牢安宁守护、安保维稳、安全稳定“三大根基”，全力做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切实以高效能治理推动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为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上街(高新区)、法治上街(高新区)贡献更大公安力量，更好展示上街(高新区)公安新征程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12.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7,176.3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504.4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76.6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217.19	本年支出合计	8,799.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863.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80.89
总计	10,080.86	总计	10,080.8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44.08	5,139.68				1,504.40
20402			公安	6,564.08	5,059.68				1,504.40
2040201			行政运行	4,681.63	4,681.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55	166.5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695.89	191.50				1,504.4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8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50	696.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50	696.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50	8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00	420.00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8,217.19	6,712.79				1,504.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5.00	19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62	876.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62	876.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17	475.17					
2210202		提租补贴	86.53	86.53					
2210203		购房补贴	314.92	314.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8,799.96	6,519.71	2,280.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76.35	4,896.09	2,280.25			
20402			公安	7,096.35	4,896.09	2,200.25			
2040201			行政运行	4,896.09	4,896.0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55		166.5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12.00		2,012.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8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00	74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7.00	747.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50	8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67	443.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84	221.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62	876.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62	876.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17	475.17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210202			提租补贴	86.53	86.53			
2210203			购房补贴	314.92	314.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712.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5,146.55	5,146.5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00	747.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76.62	876.6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712.79	本年支出合计	6,770.16	6,770.1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7.3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98	9.98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7.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6,780.14	总计	6,780.14	6,780.1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770.16	6,305.25	464.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46.55	4,681.63	464.92
20402	公安	5,066.55	4,681.63	384.92
2040201	行政运行	4,681.63	4,681.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55		166.5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96.67		196.6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8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00	74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7.00	747.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50	8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67	443.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84	221.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62	876.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62	876.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17	475.17	
2210202	提租补贴	86.53	86.53	
2210203	购房补贴	314.92	314.9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770.16	6,305.25	464.9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32.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53	310	资本性支出	1.75
30101	基本工资	1,194.47	30201	办公费	12.3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501.77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5
30103	奖金	1,536.88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5.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0.26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3.67	30207	邮电费	8.9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1.84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1.9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61	30211	差旅费	53.31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5.17	30213	维修（护）费	20.35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2.6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40	30215	会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33	30216	培训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0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22.7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6.0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1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44.68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7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0.07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5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4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 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 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5,816.97	公用经费合计					488.2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82.81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82.8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2.91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69.90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0080.86 万元，支出总计 10080.8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571.33 万元，下降 5.36%。主要是年度专项业务项目经费预算缩减。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8217.1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61.97 万元，下降 5.3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12.7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504.4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8799.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90 万元，下降 0.1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519.7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5816.97 万元，公用支出 702.74 万元。

2. 项目支出 2280.2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780.14 万元，支出总计 6780.1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530.66 万元，增长 8.49%，主要是：人员经费正常增加，同时年度业务保障、执勤运维相关经费安排有所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70.1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2.86 万元，增长 9.4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201 行政运行 4,681.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56.97 万元，增长 13.5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保障标准提高，人员相关支出增加。

(二)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5.29 万元，下降 44.82%。主要原因是项目类专项行政工作，本年一次性项目变少，项目支出下降。

(三)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96.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9.89 万元，增长 320.4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公安业务专项，相关业务经费支出大幅增加。

(四)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公安安全相关专项工作，安排相应项目经费支出。

（五）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45 万元，增长 59.64%。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数量增加，相应离退休经费支出增长。

（六）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3 万元，下降 0.48%。主要原因是人员缴费基数变动，部分人员养老保险缴费相应减少。

（七）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93 万元，下降 7.0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部分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有所下降。

（八）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1.59 万元，下降 6.23%。主要原因是缴存人员发生变动，住房公积金缴存总额相应减少。

（九）2210202 提租补贴 86.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0 万元，增长 2.25%。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发放金额略有增加。

（十）2210203 购房补贴 314.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34 万元，增长 3.39%。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发放金额略有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05.2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816.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88.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82.8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0.32%；较上年增加 8.14 万元，增长 10.90%。主要原因是更新老旧警车，车辆出勤次数增加，行驶里程多，油耗、维保等费用随之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2.8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8.95%；较上年增加 8.14 万元，增长 10.9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2.9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7.80%；较上年减少 11.87 万元，下降 47.90%。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1 辆，主要是：更新老旧警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69.9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7.48%；较上年增加 20.01 万元，增长 40.11%。主要是车辆出勤次数增加，行驶里程多，油耗、维保等费用随之增长。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7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 1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8.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79 万元，增长 26.67%，主要原因是：日常办公运转、业务保障相关开支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长。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4.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4.0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

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7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业务保障，后勤通勤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警务辅助人员经费（区）						
主管部门			福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概况			警务辅助人员经费（区）						
主要成效			提高执法执勤质量，满足壮大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等警务需要，提高工作效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5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55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上街 50 人，工资按级档发放。绩效按季度考核结果发放。十三薪按年终考核发放。				完成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临聘人员数量	≥50 人		50	20	20	
		质量 指标	工资发放零差错率	≥90%		90	10	10	
		时效 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90%		9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3488 元/人. 月		3488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聘用人员待遇落实率	≥90%		9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	--	--	--	--	--	--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专业保安巡逻队人员经费（区）						
主管部门			福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概况			专业保安巡逻队人员经费（区）						
主要成效			提高执法执勤质量，满足壮大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等警务需要，提高工作效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5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35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上街 45 人，工资 3406 元/人. 月，绩效考核 0.36 万元/年. 人。				完成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临聘人员数量	≥40 人		45	20	20	
		质量 指标	工资发放零差错率	≥9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3406 元/人. 月		3406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聘用人员待遇落实率	≥90%		90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	--	--	--	--	--	--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非同级（基本）							
主管部门			福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概况			2022 年及以前结余的实款补助经费							
主要成效			包含辅警经费、公安维稳经费、设备、警车购置等经费。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100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包含辅警经费、公安维稳经费、设备、警车购置等经费。				5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结算对象数		≥1 家		1	20	20	
		质量 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9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9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90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聘用人员待遇落实率		≥90%		90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指标	12345 诉求件数		≤2 件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非同级（项目）						
主管部门			福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概况			非同级补助经费						
主要成效			提高执法执勤质量，满足壮大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等警务需要，提高工作效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200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包含辅警经费、公安维稳经费、在建工程等经费。				8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算对象数	≥1 家		1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因实施项目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	≤2 起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数	≤2 件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公安执法执勤车辆消耗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概况			用于 110 巡逻车、执法执勤车、警用摩托车燃修、保险等消耗费支出。						
主要成效			用于 110 巡逻车、执法执勤车、警用摩托车燃修、保险等消耗费支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4	25.14	25.1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4	25.14	25.1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补助“110”巡逻车、骑警摩托车及其他公安执法执勤车辆消耗费支出。				完成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维保车辆数	≥1 辆		1	10	10	
		质量 指标	车辆年检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车辆维修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车辆消耗费总额	≤100%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因实施项目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	≤2 件		0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单位车辆调度平台收到的投诉件数量	≤2 件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	--	--	--	--	--	--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警务辅助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概况			1. 全局临时工 24 万元-上街 5 人，工资 3700 元/人. 月，绩效考核 0.36 万元/年. 人。核减 5 人到交警。 2. 专业保安巡逻队人员经费（上街）108 万元-上街 45 人，工资 3700 元/人. 月，绩效考核 0.36 万元/年. 人。市、区各负担 50%。用于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专业力量建设。核减 5 人到交警							
主要成效			提高执法执勤质量，满足壮大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等警务需要，提高工作效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2 9	122.29	122.2 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2.2 9	122.29	122.2 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上街 5 人，工资 3700 元/人. 月，绩效考核 0.36 万元/年. 人。上街 45 人，工资 3700 元/人. 月，绩效考核 0.36 万元/年. 人。市、区各负担 50%，用于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专业力量建设。				完成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临聘人员数量		≥45 人		45	10	10	
		质量 指标	工资发放零差错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90%		9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3700 元		3700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聘用人员待遇落实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居住证工作人员经费（区）					
主管部门			福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概况			居住证工作人员经费（区）					
主要成效			提高执法执勤质量，满足壮大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等警务需要，提高工作效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5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上街 4 人，工资 3406 元/人. 月，绩效考核 0.36 万元/年. 人。				6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临聘人员数量	≥4 人	4	20	20	
		质量 指标	工资发放零差错率	≥90%	90	10	10	
		时效 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90%	9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3406 元/人. 月	3406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聘用人员待遇落实率	≥90%	90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	--	--	--	--	--	--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民警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主管部门			福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人社文[2017]309 号，月人均 710 元，按 2024 年 9 月在职在编公安干警人数 198 人测算，年末根据考勤情况据实结算。					
主要成效			根据闽人社文[2017]309 号，月人均 710 元，按 2024 年 9 月在职在编公安干警人数 198 人测算，年末根据考勤情况据实结算。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6 9	166.55	166.5 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8.6 9	166.55	166.5 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人社文[2017]309 号，月人均 710 元，按 2024 年 9 月在职在编公安干警人数 198 人测算，年末根据考勤情况据实结算。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发放的民警人数”	≥198 人	199	20	20	
		质量 指标	“民警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拨付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民警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社会 成本 指标	“人均补贴标准”	=710 元/人/月	710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民警待遇落实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的投诉次数”	≤1 件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收费制证工本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概况			用于收费制证相关业务支出。						
主要成效			提高执法执勤质量，满足壮大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等警务需要，提高工作效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收费制证工本费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年度制证数量	≥4 本		4	20	20	
		质量 指标	证件验收合格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制证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制证成本控制率	≤80%		70	10	10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因实施项目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	≤1 起		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		2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	--	--	--	--	--	--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特警伙食补助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概况			根据榕财督[2011]56 号《关于加强全省公安特警队建设有关事项的反馈意见》及闽财行[2012]21 号《关于加强公安特警队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落实公安特警队员伙食补助，按月人均 570 元保障。上街 14 人						
主要成效			提高执法执勤质量，满足壮大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等警务需要，提高工作效率.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7	9.57	6.16	10	64.37	6.4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7	9.57	6.16	—	64.3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督[2011]56 号《关于加强全省公安特警队建设有关事项的反馈意见》及闽财行[2012]21 号《关于加强公安特警队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落实公安特警队员伙食补助，按月人均 570 元保障。上街 14 人				完成 65%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结算对象数		≥1 家	1	20	20	
		质量 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90%	9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资金使用率		=80%	80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特警待遇落实率		≥90%	90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12345 诉求件数		≤2 件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6.44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执法执勤车更新							
主管部门			福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			
项目概况			拟使用市财政专项购车经费 27 万元购置 1 部车							
主要成效			完成 98%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20	12.91	10	97.80		9.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3.20	12.91	—	97.8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内本单位采购执法执勤车辆 2 辆。				完成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采购车辆数		=2 辆		1	10	5	本年度购买车辆一部
		质量 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组织采购时间		≤11 月份		11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26.3416 万元		12.9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车辆违法数		≤1 件		0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单位车辆调度平台收到的投诉件数量		≤1 件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4.78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	--	--	--	--	--	--	--	--	--	--